

# 阜新达得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吨三氟氯菊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阜新达得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现委托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年产500吨三氟氯菊酸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发[2006]28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公众公开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具体如下:

## 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500吨三氟氯菊酸项目

工程概况:阜新达得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1月22日,位于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辽宁阜新氟产业开发区,厂区占地面积66667m<sup>2</sup>。主要生产经营范围为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及特殊化学品。本项目为年产500吨三氟氯菊酸项目,建设性质为改扩建。本项目占地面积为5269.5m<sup>2</sup>,总建筑面积8567.5m<sup>2</sup>,总投资3527万元,建设规模为年产500吨三氟氯菊酸。

##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

## 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阜新达得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辽宁阜新氟产业开发区  
联系人:聂强  
联系电话:18511832393

## 3、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吉林省延吉市人民路136号  
联系人:李骥  
联系电话:15944345000

## 4、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接受委托、现场踏勘、向公众公告相关信息、编制报告书、调查公众意见、反馈意见处理情况、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批。

工作内容: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识别、环境影

响预测与评价、环境保护措施论证、开展公众参与等。

## 5、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拟建项目所持的态度和理由;工程拟建厂址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看法、对目前区域范围内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对项目选择在现厂址建设是否认可;重点关心的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对本项目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等。

## 公示地点、方式

首次公示采取在当地报纸或网站公示的形式。

## 6、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 7、公示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阜新达得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扫黑除恶进行时

## 深化“扫黑除恶”行动 弘扬正气维护稳定

阜蒙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 0418—8822454

阜蒙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信箱: 阜蒙县繁荣大街26号,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邮编123100)

阜蒙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 fumengxiansaoheliban@hotmail.com

阜蒙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网站: http://ga.fmx.gov.cn/

爱国拥军固我长城

双拥共建振兴中华

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